

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

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负责实施的化龙镇 HL18J-03 草堂立交东侧地块
(A、B 地块) 清表围蔽和耕作层剥离工程施工总承包，已具
备招标条件，现申请公开招标，并授权我单位左扬名为我方
招标代表，联系电话：020-37871723，负责办理招标工作及
手续，请准予办理相关手续。

特此证明。

招标人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

年 月 日

